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6年8月26日下午14:30在公司办公地保利中心26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21日以短信或电子邮件送达。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其中以通讯方式参会的董事为蔡东青、蔡晓东、曹永强、杨锐，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7票。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东青先生主持，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6 年半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6-110）。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6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奥飞文化向银行贷款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奥飞文化向银行贷款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11）。

四、会议以7票同意，0 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壹沙文化向银行贷款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壹沙文化向银行贷款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12）。

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五、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奥飞影业香港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奥飞影业香港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13）。

六、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奥飞贝肯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参股公司奥飞贝肯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14）。

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七、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奥飞文化增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奥飞文化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15）。

八、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奥飞香港增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奥飞香港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16）。

九、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全资子公司广州奥玩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成立全资子公司广州奥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17）。

十、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广奥基金管理公司以及广奥并购基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设立广奥基金管理公司以及广奥并购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18）。

特此公告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三十日